

## 古物諮詢委員會備忘錄

### 改建舊灣仔警署為政府間國際組織總部的 文物影響評估

#### 目的

本文件就改建香港灣仔舊灣仔警署進行文物影響評估的研究結果，徵詢委員意見。項目將舊灣仔警署改建為政府間國際組織總部，如得以在香港特區成立，該政府間國際組織為國際調解院。

#### 文物影響評估機制

2. 改建舊灣仔警署為國際調解院總部的文物影響評估，是根據發展局的文物影響評估機制(見技術通告(工務)第 1/2022 號)進行。文物影響評估機制強調當局須盡一切努力減輕對「文物地點」可能造成的不良影響。工程代理在提交立法會轄下工務小組委員會的報告中，必須包含載述「文物影響」的段落，供古物古蹟辦事處(古蹟辦)審閱，清楚說明有關項目會否影響任何「文物地點」；如會造成影響，便須說明獲古物諮詢委員會(古諮會)通過並將予執行的必要緩解措施。

#### 項目

3. 這個項目的倡議者是律政司。項目旨在改建和翻新舊灣仔警署(二級歷史建築)，以便為國際調解院設置總部準備合適的地點，包括在該地點和現有建築物進行翻新工程，以及設立辦公室、調解和相關的配套設施。項目範圍亦包括進行改善工程，以增設無障礙通道和逃生通道。

#### 文物影響評估

4. 建築署(項目的工程代理)已委聘文物保育顧問進行文物影響評估。建築署已提交文物影響評估報告給古蹟辦審議，以便評估擬議工程範圍及設計的文物影響。由於舊灣仔警署的建築特色元素將按需要修葺並盡量保存，而且通過擬議的緩解措施，把工程可能對構築物造成的影

響減至最少，因此古蹟辦認為從文物保育角度而言，這項工程建議可以接受，亦滿意擬議的緩解措施。文物影響評估報告的要點及古蹟辦的意見分別載於 **附件 A** 和 **附件 B**。報告全文可按以下連結閱覽：  
[https://www.aab.gov.hk/filemanager/aab/common/203meeting/HIA\\_report\\_OWC\\_PS.pdf](https://www.aab.gov.hk/filemanager/aab/common/203meeting/HIA_report_OWC_PS.pdf)。

5. 律政司和建築署代表，以及文物保育顧問將在會上講解有關文物影響評估報告。請委員就文物影響評估的研究結果，提出意見和建議。

古物古蹟辦事處  
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 
檔號：AMO 22-3/0